

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現況之研究

姓名：劉仕容

單位：雲林縣溝壩國小

e-mail：special0528@gmail.com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目的是為瞭解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現況，再分析比較不同背景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執行轉銜服務實施情形與其實施成效。本章共分為四節，以下分別說明本研究之研究背景與動機、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名詞解釋以及研究範圍及限制。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我國實施之《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2003)第18條中明訂：「於個別化教育計畫中，運用專業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擬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應對學前教育大班、國小六年級、國中三年級及高中(職)三年級學生之轉銜服務，其內容應依據各教育階段之需要，包括升學輔導、生活、就業、心理輔導、福利服務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等項目。參與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學生、相關專業人員等，並得邀請學生參與；必要時，學生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

「轉銜」具有連續性、階段性及銜接性，個體在生命不同的階段有其不同的需求與困難，需要不同階段的連續性轉銜，以學生為本位的轉銜服務安排才能提供身心障礙者最適切的服務，由於身心障礙者和一般人一樣都要面對生活上不同角色及環境的轉換，但因其本身障礙所衍生的問題較多元，所引發的影響也較廣泛，因此支持系統的介入與服務的提供將是身心障礙者生涯發展的重要關鍵，轉銜服務的觀念也因應而生；自1990年代以來，身心障礙者自我決策的精神已成為在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生涯轉銜服務時的重點(陳麗如，2002)，如何為身心障礙學生，設計各階段的轉銜方案，使障礙學生從出生、學校生活、至工作環境都可以接受無縫的服務，實為特教老師，需要深思的課題。

再者，身心障礙學生於就學過程中，可能因學習環境及老師和同儕的不同而影響適應困難，而家有特殊兒的家長，面對身心障礙子女的轉銜更是不安與焦躁。根據Benz和Halpern(1987)的研究，父母的參與是轉銜計畫過程中的關鍵要

素之一，因為他們會影響身心障礙子女的期待與價值觀。而在家長參與轉銜計畫中，家長表示看到孩子學到技能、自我成長和進步、或得朋友和自信，並產生升學的期待和希望是參與過程中最大的收穫。

因此，我國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在身心障礙學生之轉銜服務上，不論法令的訂定及實務的推展都有積極的作為。教育部（2000）在《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實施要點》指出在各教育階段間轉銜之重要工作，其中對國小轉銜服務之相關規定如下：「學生由國小進入國中之轉銜，原單位（國小）應於安置前一個月邀請安置學校及相關人員召開轉銜會議，並於安置確定後兩周內由教務處（或轉導室）將轉銜服務資料移送安置學校，各安置學校得視需要邀請各該學生原單位（國小）之導師（輔導教師）及家長至校召開輔導會議，並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參加會議。國民教育階段之安置學校應於開學二週後對已安置而未就學學生，安置學校應造冊通報教育單位及社政單位相互協調配合追蹤輔導六個月。」

然而，林婉媛和林琴珠（2002）認為即使政府立法保障身心障礙者的福利，或是專家學者研究出理想的實施模式，站在第一線執行計畫的老師若沒有能力執行，這些計畫都將流於形式。就目前而言，教師就是轉銜工作得主要提供者之一，也是學校單位中教了解學生需求的人，通常負責轉銜服務的聯繫與統整工作，所以教師的對轉銜服務的認知及態度，對轉銜服務的品質有很大的影響。惟由於目前特殊教育師資的培育課程及教師在職進修雖然或多或少提中了轉銜服務之相關概念，但並未完全符合實際需要（許天威、吳訓生，1999；楊雅慧、林幸台，2002），許多現任教師，未能了解轉銜服務其中涵義，使得轉銜服務計畫品質不佳，更遑論轉銜計畫的執行成效（陳麗如，2001）。綜上，特教教師需具備相當的轉銜知能與技巧方能協助身心障礙者進行成功的轉銜。

另一讓人擔憂之處是，隨著特殊教育觀念的拓展，轉銜相關法令也漸漸受到重視，轉銜法令的訂定原期能透過法令規範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完整的轉銜服務，惟因法令本身的限制、相關觀念推廣不足，社會大眾對轉銜觀念服務的不瞭解，

以致雖有法令規範，但實際執行情形不甚理想，身心障礙者未必可以真正從相關法令規範中受惠，例如：特殊教育法中只聲明在身心障礙者轉銜階段應在個別化教育計畫中擬定轉銜服務內容，但並未進一步明訂轉銜計畫之具體內容與相關時程規劃，更未規定應配合單位的具體措施（陳麗如，2004），另根據邱瑜謹和許素彬（2003）研究中發現大部分學校有執行個別化教育計畫（IEP），但是有高比例學校並未涵蓋「轉銜服務計畫」；而李冠瑩（2007）研究也指出：國小啟智班教師與行政人員在進行轉銜評估、召開轉銜會議及提供轉銜諮詢之執行率皆在八成五以上，九成教師認為轉銜工作是重要的且教師認為對畢業生最有幫助工作項目是召開轉銜會議、家長參與及轉銜評估等三項，教師遭遇到的困難有：工作繁重無暇顧及、家長參與意願低、轉銜工作權責不清、缺乏諮詢管道、缺乏執行人力及缺乏轉銜知能等。

成功的轉銜需要各界的配合與支持，不論是家庭、學校、社區，都是推動轉銜計畫的支持系統（王姿元，1998）。家長是身心障礙者的主要照顧者，是最了解他們個人特質、生長史、醫療史、與教育史的人，身心障礙者的許多價值觀、生涯目標的塑造也常因家庭環境而來（周玫君、林宏熾，2004），家長可以幫助孩子知道其障礙不會永遠造成生活上的負擔，只要幫助孩子發展自信，並使他們相信自己經由學習即可以掌握自己的生活，這對身心障礙學生的價值觀與自尊心皆具有相當的影響，因此，家長提供一個具正向支持的成長環境，與孩子一起設定可達成的目標，讓孩子無後顧之憂的做決定，完成「自我實現」，讓大部分身心障礙孩子真正獨立；而在轉銜服務實際運作過程中，另一個重要的因素，就是有幾個轉變的學習環境，若各學校單位人員之間能協調統整則能將身心障礙學生的轉銜服務推動得更具成效；另身心障礙學生幾乎通常從小到大皆生活在同一個社區之中，亦可將社區人士納入轉銜服務團隊中成為實施轉銜計畫的重要助力，透過社區融合的環境與資源轉化為轉銜服務的內容與資源，讓家庭、學校、社區真正成為有系統性之連結與銜接。

基於以上之背景說明，加上目前對於研究者在轉銜服務計畫實務進行中所遭遇困頓之處，由研究者教學經驗中發現，學生本身的個別差異會產生不同的轉銜需求，家庭、學校、社會環境等不同背景變項也都會導致轉銜需求之差異，如班級教師及身心障礙學生之家長對轉銜服務的看法、各校行政的支持程度、跨學習階段之整體轉銜教育課程設計與實施、學校所處區域是偏遠地區或是一般地區、轉銜服務會議召開的時程，學校規模大小是否影響轉銜服務計畫之實施，教師專業背景不同，教師性別是否影響、轉銜服務時各專業間無法詳實配合等等，因此，本研究欲探討雲林縣各國小為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至國民中學個別化轉銜計畫制訂情形以及目前各校實施轉銜服務的現況，將各校的情形作一調查研究，以達到研究目的，希望藉由研究結果，提供相關單位於推行國小轉銜服務參考之依據。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

綜上所述，此小節將分述本研究之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

壹、研究目的

依研究動機，本研究目的有四：

- 一、瞭解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之實施現況。
- 二、探討雲林縣不同背景之國小特教承辦人執行國小轉銜服務之差異情形。
- 三、瞭解雲林縣轉銜服務之實施成效。
- 四、探討雲林縣不同背景之國小特教承辦人在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之差異情形。

貳、待答問題

根據上述研究目的，提出下列待答問題如下：

- 一、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之實施情形為何？
 - (一) 思考召開個別化轉銜會議時機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二) 召開ITP會議次數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三) 召開每次ITP會議時間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四) 轉銜服務相關人員參與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五) 轉移學生資料態度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六) 雲林縣國小在撰寫ITP工作勝任度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七) 對ITP工作的成效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八) 對ITP格式在應用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二、比較不同背景變項的雲林縣國小特教承辦人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一) 不同地區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二) 不同學校規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三) 不同性別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四) 不同年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五) 不同教育年資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形？

(六) 不同專業背景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七) 不同職務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三、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之實施成效為何？

(一) 在評估系統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較佳的項目為何？

(二) 在 ITP 制定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較佳的項目為何？

(三) 在相關人員協調統整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較佳的項目為何？

(四) 在資料建立與轉移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較佳的項目為何？

(五) 在教育與輔導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較佳的項目為何？

四、比較不同背景變項的雲林縣國小特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一) 不同地區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二) 不同學校規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三) 不同性別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四) 不同年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五) 不同教育年資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六) 不同專業背景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

差異情形？

(七) 不同職務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第三章 名詞解釋

本研究之相關名詞包括雲林縣國小、特教業務承辦人與轉銜服務現況，分別說明如下。

壹、雲林縣國小

本研究所指之雲林縣國小，乃指設立於雲林縣內所有之國小，包括 153 所縣立國小及私立維多利亞小學 1 所，100 學年度共計 154 所國小。

貳、特教業務承辦人

本研究所稱特教業務承辦人係指在學校中承辦特教業務之教師，有特教班編制的學校是由特教教師兼任，沒有特教班編制的學校是由普通班教師或組長、主任來兼辦此項業務。

參、轉銜服務現況

我國《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2003)第十八條對於轉銜服務之規定為：「應依據各教育階段之需要，包括升學輔導、生活、心理輔導、福利服務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等項目。」

本研究所指之轉銜服務現況係指在研究者所改編之「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問卷」所包含的二個層面：一為轉銜實施情形部分，二為轉銜實施成效。受試者在「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問卷」轉銜實施情形中進行勾選，所實施的多寡程度視其在問卷中所填答的情況決定之。在「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問卷」轉銜實施成效中進行勾選，分數越高表示實施成效越高。

一、實施情形：包含八個項目，分別為各相關機構參加人員、召開個別化轉銜計畫會議之次數、每次召開個別化轉銜計畫會議之時間、何時召開轉銜會議的時間、資料轉移的態度、撰寫個別化銜計畫的勝任度、對個別化銜計畫執行的成效及現有的個別化轉銜計畫格式之應用等。

二、實施成效：包含五個向度，分別為相關機構人員之協調統整、資料建立與轉移、評估系統、個別化轉銜會議的制訂、教育與輔導等。

第四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以問卷調查之方式進行研究，有其限制，茲分述如下：

研究限制如下：

- 一、本研究是以雲林縣國小為研究對象，以雲林縣的國小特教業務承辦人為受試者。其研究成果僅可以解釋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現況，無法推論到其他縣市地區。
- 二、本研究以問調查方式進行研究，在填寫問卷時會因個人因素或是受社會期許，做出不符合實際的回答，而導致結果偏差，造成本研究在資料分析及結果上有所錯誤。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目的在於透過國內外相關文獻來探討轉銜服務的意義及其相關理論與

實證研究資料。第一節為轉銜服務的意義及重要性，第二節為轉銜服務之規劃與實施，第三節為國內轉銜服務的相關法規及現況，第四節為轉銜服務之相關研究。

第一節 轉銜服務的意義及重要性

本節說明轉銜的意義並闡述轉銜服務對身心障礙學生之重要性。

壹、轉銜之意義

轉銜(transition)，含有銜接(linkage)、橋(bridge)的意思，林宏熾(1999)解釋為：轉銜係由一種形式轉變為另一種形式，或從一個狀態轉變為另一個狀態、或由一種活動轉變為另一種活動，或由一個地方轉變至另一個地方的過程或現象。魏俊華(1996)認為轉銜亦謂之「進路」或「過渡」，乃指個體由一個現今的階段，轉換至另一個未來的階段，其意味目前的結束，以及一個嶄新未來的開展。生長與發展即是個體持續不斷的轉銜歷程，一個階段結束後，將近入下一個階段的開始，在各階段間即是轉銜。

而美國心理學家Levinson(1998)則將轉銜定義為一套有系統有計畫的過程和步驟，目的在幫助有需要的學生平順地由一個環境轉換到另一個環境。不管處在哪一個學習的階段，所強調的都是個人與環境間積極而健康的互動。

Will(1984)的轉銜概念著重於從學校生活到工作生活的轉換過程，強調轉銜是一系列以成果為導向，包含許多為身心障礙學生所提供的相關服務。Will認為「轉銜是學校提供的安全保護與成人生活之間的橋樑」，轉銜服務應包含綜合審視學校中的課程來評估其與未來安置相關的技能，以及為學校和未來安置之間的連結所作的計畫」。(引自陳亭仔，2002)

相對於Will在1984年所下的定義，美國特殊兒童學會以及Halpern(1994)則是對於「轉銜」提出不同的看法：「轉銜係指身心障礙者於一個社區中，由學生身份轉移至成人階段的一種角色轉換狀態；這些角色包括：就業、接受中學後教育、持家、適當地參與社區、體驗滿意的個人與社會關係；轉銜活動應包括：

學校活動方案的介入與行政間的協調合作、成人服務機構的參與、以及社區內的自然支持；並且，轉銜的基礎必須根植於小學與中學階段，並以生涯的廣泛概念為引導」（林宏熾，1999）。由於Halpern對轉銜所發表的定義，目前對於「轉銜」的看法才不再侷限在由學校到工作生活的狹窄概念，而擴及至就業、中學後教育、獨立生活、社區參與、及社會與人際關係等所有與生活品質相關的層面，讓更多身心障礙者可以從廣義的轉銜定義中受惠（李冠瑩，2007）

在美國國家兒童資料中心（National Information Center for Children and Youthwith Disabilities, 1993）的報告中，也說明轉銜是指一連串有關指導學生學習將來適應離開學校生活所有的動，包括升學輔導、職業訓練、就業輔導及成人教育、社會服務、生活自理和社區參與。這一連串的活動必須考慮到學生的興趣、能力及需要，透過教學、實地操作訓練或社區參與來協助他們自立自強（引自陳素勤，1998）。

早期轉銜的定義係指身心障礙者由學校生活過渡到社會生活的階段，目前則擴展至生涯發展與生活品質的概念，以身心障礙者一生中各發展階段與階段間的轉換與銜接，及各生活型態中角色與角色間的轉換，或是不同生活環境的調適過程（吳慧英，1999）。雖然轉銜概念的發展歷史只有三、四十年，但相關文獻研究卻不斷累積，因此轉銜的定義上也一直持續的更新與發展，所以在掌握轉銜的概念定義時，常由於時代思潮的不銅、法規引用的先後，而在定義上與概念上有很大的差異（陳偉仁，1999）。轉銜定義中強調轉換過程的精神，卻不因不同時空背景而有所改變。

轉銜之意義漸漸擴展，由幼兒時期進而涵蓋成人生活各方便能力之培養與訓練以方便階段間的銜接。要使身心障礙者能提升其未來生活品質，轉銜服務的提供不可或缺（林宏熾，1996）。

Repetto和Correa(1996)提出「無接縫式轉銜」的服務模式，期以全方為的角度協助身心障礙者進行生命週期轉銜的教育與服務（林宏熾，2000）。

由以上敘述可知，轉銜是終身、持續的過程，轉銜服務的範圍為身心障礙者的整個生命週期，提供適合其個體之轉銜服務，降低轉換過程中帶來的改變與壓力，使其順利地調整與適應，準備充分的迎接下一階段的挑戰。

貳、轉銜服務之重要性

我國現行實施九年國民教育，所有的學生都必須接受至少九年的學校教育，因此從學前轉接到國小，對所有幼兒的生活都產生重大轉變；國中的學習環境（如：上課時間、學校環境、教師的班級經營方式）又與國小不同，學生必須學習適應新的環境需求。如此的教育制度有其必要性，但對身心障礙學生而言，卻更需要更多的心力去適應教育階段間的轉變。轉銜的基礎應建立在中、小學階段，以生涯發展的概念為依歸，所以轉銜服務就必須在就業、交通、社區、個人獨立生活與休閒娛樂等方面提供必要的訓練與支持（林幸台，2001）。

陳麗如（2004）亦指出國民中小學階段的轉銜服務工作將決定身心障礙者往後教育的效率，進而影響學生學習生涯的成績。Mckenzie和Houk(1993)也提及避免身心障礙學生沒有時間或機會陪有所需能力，必須在入國中前確認先備技能以達成有效轉銜。

另林宏熾（2005）認為轉銜服務的提供對身心障礙者的重要性有：1.能協助身心障礙者順利轉換生命階段；2.能協助身心障礙者從某一個單位轉介至另一個單位；3.能協助身心障礙者進行轉銜前的評估與評工作；4.能輔導身心障礙者進行生涯轉銜並提升生活品質；5.能輔導身心障礙者自我決策；6.考量學生之需求與家庭的狀況和期望以訂定出合宜的轉銜目標；7.能協調不同的單位與機構以進行跨單位的轉銜安置；8.持續性的進行追蹤輔導以進行終生性的生涯發展。

綜上所述，欲使身障礙者有完善的生涯轉銜體系，必先落實教育體系之轉銜服務，又小學的轉銜服務即為生涯轉銜之基礎；再依照身心障礙者需求而變動調整的階段性、整體性及全方為規劃的生涯轉銜服務，每一階段也都是身心障礙學生是否能適應環境、有效發揮潛能的重要關鍵，期能為身心障礙者謀得最佳利益。

第二節 轉銜服務之規劃與實施

轉銜服務是在身心障礙者轉銜階段時提供予相關之服務措施，目的在於協助身心障礙者順利進入下一個階段後，更快具有適應生活的能力，生活更為獨立，

就業生產力更加提昇，並能融入社區（Brolin, 1995； Clark & Kolstoe, 1995； Halpern, 1994； Inge, 1992； Marlene, 1992）。轉銜服務的實施係以依據身心障礙者的需求為主，然身心障礙者的轉銜服務內容仍需考量有其獨特性、個別性與複雜性而去實施，其所相關之單位與人員亦牽涉眾多，因此在轉銜服務內容的規劃與實施上必須更加斟酌及注意。

壹、轉銜服務之目的與原則

張素貞（2001）指出：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得以適應每一發展階段並順利轉換銜接下一階段，配合個人不同之發展階段與歷程之需求，必須在各轉銜階段提供妥善的教育措施、生活就業及福利服務等。謝淑珍（2001）則指出：經過良好規劃的轉銜計畫，會產生下列重大影響：1. 激發學習潛能並幫助孩子成功適應新的學習環境。2. 家庭成員更有意願及能力持續參與孩子的教育計畫。3. 參與轉銜計畫的專業人員能更適應及配合孩子的特殊需求。

陳錦香（2001）指出：提供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時，除個案的能力與興趣、家長的期待與意願外，教學活動的配合、職業基本態度與技能、社區環境特質與就業市場等亦需一併考慮。林惠芳（2001）則認為轉銜服務必須以全人為考量、滿足個別需要、具體可行、符合個人實際能力、配合實際的社會經濟條件、可以被操作執行，同時成效也應可被評估。因此，為確保落實服務個別化，人員、工具、家庭及連結性系統都必須考量（張琴音，1999）。

隨著成長歷程之轉換，妥善提供轉銜服務措施，能使身心障礙兒童順利適應下一發展階段，並成功轉換銜接。透過國中小計畫性的銜接服務，能協助國小身心障礙兒童順利銜接國中教育，達成國民教育九年一貫的實質目的。綜上所述，身心障礙兒童轉銜服務的重點，要以個體的需求為起點，配合家庭生態的評估，結合社區資源，擬定符合現實生活且具體可行的方案，再串聯專業團隊人員，將轉銜方案付諸執行。

貳、轉銜服務規劃之注意事項

林宏熾(1998)指出：規劃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時宜採取的方法及注意的事項有1. 專業輔導與轉銜方案的個別化；2. 完整化的生涯潛能評估；3. 生涯轉銜教育與服務內容生活品質化；4. 跨機關與多重機關間的協調統整化；5. 身心障礙者自我決定的重視與輔導化；6. 社區認同和接受的改善和提昇化；7. 休閒娛樂教育的普及與推廣化；8. 終身與生涯教育理念的普及化；9. 生涯轉銜社會福利的推廣和落實化。

張素貞(2001)則認為：規劃時應注意的事項有1. 建立完整的生涯評估系統；2. 落實個別化轉銜服務計畫（ITP）之制定；3. 明定轉銜服務需移送之資料；4. 協調統整不同機關之權責；5. 重視身心障礙者自我的決定；6. 規劃完備的就業輔導體系；7. 提升社區的接受與認同；8. 定期評估身心障礙者之個別化轉銜計畫（ITP）。

規劃及施行轉銜服務的過程中，特殊教育老師推動力量固然有其成效，但主要仍需要身心障礙兒童周遭的所有相關人員之配合協助，家長、教師、學校人員和專家互相尊重、合作無間，才能使周全的轉銜服務計畫更趨完整，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新的學習情境及健全的心靈成長，達到轉銜服務的最佳效果。

參、轉銜服務之成功要素

為了能使轉銜服務順利推行，這些關懷身心障礙的系統成員們，應有良善的溝通。張淑燕(1997)指出：轉銜計畫進行時，專業人員和家人間由於有些因經驗不足或缺少參與之原因下，會影響雙方投入轉銜計畫程度。即部分家長對學生關心程度低不願出席或不瞭解轉銜服務要旨，因此會引起合作的不愉快。為了能成功幫助孩子，家長應主動配合相關行政機關、服務機構、學校、專業人員因轉銜所需要之評估計畫，再評鑑的相關專業分析及紀錄，共同發揮團隊精神，促使身心障礙兒童能順利轉換至下個學習場所。

人的因素是影響轉銜實施成敗的關鍵。家庭與專業人員之間互動關係的建立

與良好的溝通，是促使轉銜計畫成功的主要因素。轉銜成功的要領，可分為以下幾個方面：

一、學校機構方面

參與國小至國中轉銜服務內容規劃與實施的行政單位包括：醫療、社政和教育等公私立機構，不同行政機構間就有可能存在著許多差異和問題，如理念、經費、組織與職掌、責任、運作方式、協調溝通等。而建立一套有系統的轉銜流程，進行有效且確實的運作轉銜計畫，更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首先，應從學校機構之行政體系做起，有學校行政積極的支援，將是教師教學最有力的支持，為使轉銜工作能更有效地進行，學校行政系統的配合是不容忽略，有其相當的必要性。

二、專業人員方面

又為減少轉銜時可能發生的問題，身心障礙學生原就讀學校與新就讀學校中的相關人員，應具備基本的概念和技能，更應本著教育服務至上的理念與想法，在服務觀念、人際互動、參與態度和溝通協調等方面實施有效地轉銜。而學校或機構內相關的特教專業人員應避免成見與預設立場，對於身心障礙學生家庭欲達成的目標、實施的能力和意願，應本權責盡其所能的提供協助。

三、家庭與兒童方面

身心障礙學生家庭應對身心障礙學生的未來有及早規劃的觀念，事先必須瞭解孩子可能需要的技能及所要面對的環境，因為身心障礙學生準備的程度是轉銜的主要因素之一，因此，身心障礙學生家庭主要工作是做好家庭需要與家庭參與兩部分的工作，並且主動參與有關轉銜的活動和會議，藉由家長對於孩子需求的瞭解，給予身心障礙學生更多的機會與協助。父母的參與和支持是轉銜成功的要素，透過鼓勵父母對子女早期期待；幫助父母瞭解他們對子女轉銜期的重要性；強化學校支持系統的角色；關懷父母的需求及提供諮詢，則是幫助轉銜階段家庭之策略。

綜上所述，良好的計畫首重執行與否，其中極關鍵之要點，即是由家庭、學

校及機構甚或整個社區組成的支持系統，這個由共同關愛身心障礙兒童的人所組成大團體系統，配合得宜能使轉銜工作共為成功，為身心障礙兒童順利適應下個階段生活的利器，進而造福身心障礙使他們學習得路更為寬廣。

第三節 國內轉銜服務之相關法規及現況

在國內學者的倡導下，轉銜服務的發展逐漸成熟及進步，國內法令也為符合

時代改變的需求而一再地做增訂及修改轉銜服務計畫內容。本節將就國內轉銜服務的相關法規及現況問題進行探討。

一、我國轉銜服務之相關法規

一般而言，政府單位條文的制訂會影響整個國家及地方政策的發展方向，有關身心障礙者福的條文因此為障礙者服務的宗旨所在（陳麗如，2001）。國內與轉銜服務有密切關係的條文主要是以「特殊教育法」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為中心，將轉銜服務做了初步的規範，再進一步透過施行細則及相關法令的制訂，逐漸勾勒出轉銜服務的輪廓，將其應執行項目逐一規範（李冠瑩，2007）

就我國而言，有關轉銜的規定由民國七十三年特殊教育法頒訂至今，中央政府及各級政府主管機關單位亦均訂定了許多法規來加強落實轉銜服務，研究者整理如表2-1：

我國身心障礙者教育轉銜服務之相關法規一覽表

年	法規名稱	章節	相關內容	法源
1997	特殊教育法	第22條	指示集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福利、就業服務等，為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生活、就業轉銜之需要以專業團隊合作提供各方面之服務。	本法
		第24條	根據身心障礙者其學習及生活需要，提供必要之輔具及相關支持性服務。	本法
1997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96年修訂為身心 障礙者權益保障法)	第15條	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專業服務制度，包括就業服務、特殊教育等制度。	本法
		第42條	指示各單位合作制定生涯轉銜計畫，為身心障礙者提供整體性和持續性之服務。	本法

(續下頁)

我國身心障礙者教育轉銜服務之相關法規一覽表

年	法規名稱	章節	相關內容	法源
---	------	----	------	----

1998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施行細則	第15條	以專業團隊方式訂定轉銜計畫，並明訂其內容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1998	特殊教育法 施行細則	第18條	個別化教育計畫需包含轉銜計畫，並明訂其內容	特殊教育法
1999	身心障礙專業團隊 設置與實施辦法	第2條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各方面的需求，結合不同專業人員，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	特殊教育法
1999	完成國民教育身心 障礙學生升學輔導 辦法	全文	制定我國身心障礙學生國民教育階段後之升學輔導辦法	特殊教育法
2000	各教育階段身心障 礙學生轉銜服務實 施要點	全文	明確規定轉銜服務需移送之資料，亦明訂不同學習階段間轉銜服務的內 容及銜接方法，以及服務提供時程的限制。	特殊教育法
2002	各教育階段身心障 礙學生個案轉銜服 務資料通報注意事 項	全文	除規定轉銜通報應於安置確定後兩週內完成的時程外，更詳細規範通報應包含之內容	本法
2002	身心障礙者生涯轉 銜服務整合實施方 案	全文	以跨單位的合作模式，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而持續的轉銜服務；建置個案管理系統及生涯轉銜服務流程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特殊教法 施行細則
2002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 銜服務實施要點	全文	宣示就業轉銜之重要性，並提出具體作法以協助身心障礙者或得適性之職業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2005	身心障礙者接受社 會福利服務轉銜實 施要點	全文	組成跨單位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整合專案小組，且針對不同服務對象之年齡成立個案管理中心並負責身心障礙者之通報、轉銜會議及個別服務計畫。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2007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 障法	第48條	為使身心障礙者不同之生涯福利需求得以銜接，各主管機關相關部門，應積極溝通、協調，制定生涯轉銜計畫，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性及持續性服務。	本法

資料來源：沈奴真（2008）高雄地區國中資源班對轉銜態度與服務現況之研究。

我國於1997年特殊教育法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中出現「轉銜」後，轉銜服務即成為我國對身心障礙者服務的必要指標（陳麗如，2001）。我國《特殊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明確規定對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的相關事項，其中，《特殊教育法》（2004）第27條規定「各級學校應對每位身心障礙學生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並應邀請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與其擬定與教育安置。」。《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2003）第18條進一步規定：「個別化教育計畫，指運用專業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擬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計畫，其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十、學前教育大班、國小六年級、國中三年級及高中（職）三年級學生之轉銜服務內容。」並明定轉銜服務應依據各教育階段之需要，包括升學輔導、生活、就業、心理輔導、福利服務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等項目。參與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學生、相關專業人員等，並得邀請學生參與；必要時，學生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

在《特殊教育法》（2004）第22條明訂「身心障礙教育之診斷與教學工作，應以專業團隊合作進行為原則，集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福利、就業服務等，為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生活、就業轉銜等協助，身心障礙教育團隊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由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這項法規首次點出了「轉銜」的概括性辦理原則。而於2009年亦修訂特殊教育法明訂各級學校應提供整體性與持續性的轉銜輔導與服務。

而在2000年制訂之「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實施要點」中規定國小應於安置前一個月邀請安置學校及相關人員召開轉銜會議，並於安置確定後兩週內將轉銜服務資料移送至安置學校，也具體規範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流程與相關內容，此法規除了宣示教育階段轉銜服務的重要性外，也是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執行轉銜服務計畫之重要依據。

配合教育部所發佈的「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案轉銜服務資料通報注意

事項」，詳細規定通報的時程和內容，除規定通報應於安置確定後兩週內完成，更明訂應由身心障礙學生之導師或輔導老師負責此一工作，並透過網路通報追蹤應就學卻未就學之學生，進一步加強追蹤輔導畢業生的功能。

而《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整合實施方案》係由內政部邀集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政府相關單位研商規劃，其目的在結合社會福利、教育、衛生、勞工等相關單位及人員，以專業團隊合作的方式，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而持續性的個別化專業服務；並建置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系統，以促進各相關單位轉銜服務銜接、資源整合及專業服務間之有效轉銜；再者，建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流程，確立各相關單位分工權責。方案中以跨單位的合作模式，提供不同階段的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分別為發展遲緩兒童與學齡前兒童轉銜服務、國小轉銜服務、國中轉銜服務高中（職）轉銜服務及五專轉銜服務、大專院校轉銜服務、老年轉銜服務等五個階段，依據不同階段的需求，規定該階段的負責單位提供相關的轉銜服務，對身心障礙者的生涯轉銜而言，這種以團隊方式明確且具體將服務流程建構完整的措施，可較確保轉銜服務流程的品質（謝君琳、王家玲，2003）另內政部於2007頒佈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是由《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名稱修正而來，其中提及醫院、庇護工廠等單位皆需為身心障礙者擬定轉銜計畫，第48條並規定「為使身心障礙者不同之生涯福利需求得以銜接，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相關部門，應積極溝通、協調，制定生涯轉銜計畫，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性及持續性服務。」本法規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專業服務制度，更能反映出轉銜服務的基本要義，亦點出了跨單位間溝通的重要。

此外，2005公佈之《身心障礙者接受社會福利服務轉銜實施要點》則從社政角度來規定主管機關應邀集勞工、衛生、教育等相關單位組成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整合專案小組，且應針對不同服務對象成立個案管理中心，由個案管理中心全權擬定個別服務計畫、召開轉銜會議與完成通報資料。

陳麗如（2001）表示從我國近年來積極制定轉銜法案而論，轉銜服務已經成

為對身心障礙者的重要政策，但是對其中仍有下列之處待加強：

1. 條例的制訂仍嫌模糊空洞。
2. 相關法案的制定未做充分的參考或交流。
3. 未立法約束執行者的效能。
4. 考量未盡周全（學習障礙學生雖享有『特殊教育法』中所列的權益，但未能取得『身心障礙者保護法』中所列的服務，致使這群學生似乎只能在就學階段方可獲得特殊照顧）。
5. 「個案管理」的理想未能付諸實現。

綜上所述，即使目前我國的法令規定轉銜的服務方向，但對照目前實徵研究的結果，需多縣市所提供的服務並不能符合學生、家長的需求，也不符合無接縫式服務的作法，專業團隊的合作仍有困難存在，缺乏整體性之相關配套措施；然而法令的訂定，除提供身心障礙者權益的保障外，更是教育主管機關執行轉銜服務之重要依據，換言之，若法令有不足之處，則會影響執行之成效，無法落實法令的精神；另外除法令應積極修訂外，各教育主管單位更應訂定轉銜服務之指導手冊，詳細規範轉銜服務之內容，做為現場教師執行之參考，避免轉銜服務流於形式化行政工作，期能真正落實到身心障礙學生實際需求層面。

二、雲林縣轉銜服務之現況探討

身心障礙者因為生理或心理上的特性，在成長的歷程中常遭遇到許多障礙，不論是一般生活、教育、就業等都會受到影響，因此，所有尊重人權的先進國家，對於身心障礙者所提供的服務措施，都非常強調社會融合與個別化原則。為了落實對人的尊重並肯定生命的價值，如何協助身心障礙者發揮最大潛能，融入社會生活，便成為政府部門的重要責任。

陳姿蓉(1997)舉出促進轉銜計畫成功的幾個關鍵點，一是需要有周詳的計畫；二是要求在機構和不同層次服務的提供者，包括父母、老師及所有的專業人員間有良好的溝通並分享資料，彼此坦誠；三是授予父母負起有關孩子需求的責

任；四是尋求最少限制環境，以便讓孩子能充分發揮其能力；五是評估父母及其他相關人員的意見，如老師、治療師等，同時也要兼顧評估孩子的資料及經費的支出等因素；六是減少轉銜過程中重覆性的評量。

我國的《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42條明定：「為使身心障礙者不同之生涯福利需求得以銜接，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相關部門，應積極溝通、協調，制定生涯轉銜計畫，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性及持續性服務。」為此，目前我國對於先天就有身心障礙的孩子，除了接受社政與衛生單位提供早期療育的協助外，到了就學年齡時，教育部門便透過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的機制，評估身心障礙者學生的狀況，擬定合適的教育輔導計畫並安置合適的學校。

因此雲林縣依據《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2003）第18條之規定，為身心障礙學生於開學後一個月內擬定轉銜計畫；雲林縣擬定了《雲林縣國民中小學暨公私立幼稚園所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轉銜、輔導實施方案》（雲林縣政府，2004），方案中指出召開轉銜會議時明確規定，家長、學校相關人員、教師及新安置學校人員應出席轉銜會議。依學生的障礙情形，提出相關服務（復健、交通、輔具、無障礙環境、行政支援等）。使其協助身心障礙學生順利並快速適應新學校或其他安置環境，使學生能在最少限制的環境下，身心得到發展。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於《雲林縣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轉銜服務作業要點》（雲林縣，2004）中規定原安置單位應於學生下一階段安置確定後二週內，依據學生當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內容，完成填報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資料表，並移轉學生相關資料至下一階段安置單位。學生資料之轉移為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資料及最後一學年個別化教育計畫。但未到校就學之學生造冊通報教育局，俾協調社會局追蹤輔導。

雲林縣各個階段轉銜工作辦理期程中說明應於每年四月即開始辦理家長座談或安排家長與學生一同參觀下一安置單位，以協助家長、學生提早認識安置單位的型態及類型。

綜上所述，雲林縣均規定了轉銜服務詳細的行政流程，但對於轉銜服務之實施成效尚未有相關討論。因此，本研究將探討雲林縣國小學習階段轉銜服務之實施現況與成效，以提供公部門除行政作業流程外之現況參考。

第四節 國內教育階段轉銜服務之相關研究

近年來轉銜服務的議題逐漸受到重視，有關學前階段、國中小階段與高中職階段轉銜服務之相關研究也有漸漸增加，可是在「研究對象」多著重於高中職的學生，即由學校—工作階段的轉銜服務，以智能障礙學生為主，關於其他階段的轉銜服務的研究，僅見於以發展遲緩兒童為研究對象。而在「研究的議題」上，多半以順利就業為目標進行相關研究，較少注重在學校內不同階段轉銜服務之提供（李慧貞，2002）。

壹、國小階段之轉銜相關研究

黃碧玲（2002）探討國小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現況，研究指出：國小資源班教師多數並未為小六學生撰寫個別化轉銜計畫（ITP）；有編撰ITP的教師，大部分會將ITP轉至學生就讀的國中；多數資源班教師均肯定ITP的功能，所以多數資源班教師均認為需要為學生撰寫ITP。

簡貝珊（2003）探討花蓮台東地區國中小啟聰班轉銜服務現況，研究指出：個別化教育計畫的資料準備是執行程度最高的一項；參加轉銜會議的成員主要以學校教師及相關行政人員，家長參與度不高；學生參與規劃轉銜程度不高；跨機構的協調最低。

李燕萍（2005）探討國小六年級啟智班學生轉銜服務實施情形、需求及面臨困難，研究指出：啟智班學生轉銜服務計畫主要是參酌家長意見及和協同老師共同設計；國小召開轉銜會議比率為72.0%，國中召開轉銜會議比率為60.0%；國小最常辦理的轉銜服務內容前五項為：將國小的資料轉移到國中、提供學生個人生活自理能力的指導、提供與國中升學有關可選擇學校的資訊、提供學生家事能力的指導、安排參觀國中啟智班與特殊學校等；目前資料轉移比例接近100%；轉銜服務開始實施最合適時間為小學畢業前一學期；辦理轉銜服務面臨的困難，前三項為：缺乏資源、無專業人員可諮詢及自己的專業能力不足等。

紀瓊如（2006）探討台南縣市身心障礙班級學生之家長參加IEP會議及ITP

會議現況，研究發現：57%的家長曾經參加過IEP 會議，曾出席ITP 會議的比率只有43%；家長參加IEP、ITP 會議之困難，主要為時間無法配合並且也會因小孩的障礙程度、爸媽的教育程度、家中子女數而有所差異；家長對召開IEP、ITP 會議的期待，以學校能主動提供有關孩子之IEP 相關資訊為最多數。

林素鳳（2006）探討彰化縣國小特教教師轉銜服務實施現況與需求，研究指出：國小大多數特教老師在學生小學畢業前一年會召開一次的ITP 會議，且在ITP 會議上為每位學生花費的時間為11-30 分鐘；絕大多數特教老師都有為學生撰寫ITP且將ITP包含於IEP 內；家長參與ITP編擬的意願不高；ITP格式過於簡略，無具體事項提供教師參考；辦理轉銜活動最感困難的是缺乏人力資源；轉銜工作的執行情形以行政方面執行效果最好、生活輔導方面執行效果最不理想。

李冠瑩（2007）探討南部地區國小啟智班轉銜工作執行現況、教師對轉銜工作之看法，研究指出：教師與行政人員在進行轉銜評估、召開轉銜會議及提供轉銜諮詢之執行率皆在八成五以上；九成教師認為轉銜工作是重要的，且教師認為對畢業生最有幫助工作項目是召開轉銜會議、家長參與及轉銜評估等三項；教師遭遇到的困難有工作繁重無暇顧及、家長參與意願低、轉銜工作權責不清、缺乏諮詢管道、缺乏執行人力及缺乏轉銜知能等；教師在轉銜知能具備程度以「有點具備」（60.7%）居多，在轉銜知能進修需求程度上則是以「需要」（58.1%）居多。

綜上所述，國小階段最合適召開轉銜服務會議之實施時間為小學畢業前一學期，且於轉銜服務中轉移學生資料比例接近 100%，然綜整轉銜服務之實施所遭遇之困境依舊有下列之現象：

- 一、就國中小教育階段，召開 ITP 會議的比率而言：國小召開轉銜會議比率僅為72.0%，而國中召開轉銜會議比率更降為60.0%。
- 二、就每次ITP 會議之時間而言：在ITP 會議上為每位學生花費的時間僅約略為11至30分鐘。

三、就轉銜服務相關人員而言：教師遭遇到的困難有工作繁重無暇顧及、家長參與意願低、轉銜工作權責不清、缺乏諮詢管道、缺乏執行人力及缺乏轉銜知能。

四、就撰寫個別化轉銜計畫（ITP）之勝任度而言：大部分的特教教師肯定ITP的功能，且認為需要為學生撰寫ITP；然國小資源班教師多數並未為小六學生撰寫ITP。

五、就ITP 格式之應用而言：ITP格式過於簡略，無具體事項提供教師參考。

六、就實施成效而言：大多數的教師認為轉銜工作是重要的，在行政方面執行效果最好、生活輔導方面執行效果最不理想。

貳、國中階段轉銜服務之相關研究

劉民專（2002）探討國中智能障礙學生升學與就業轉銜服務之需求，研究指出：身心障礙學生到了國中階段，係為關於升學及就業規劃之啟蒙黃金時段，故極需此方面之轉銜服務協助，其中，升學部份以評估興趣及能力和基本的學業技能指導最是重要，然而研究指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希望子女能獲有支持的就業機會，但出席子女之 ITP 會議比率卻偏低。

陳麗如（2004）探討台灣地區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之執行情形，研究指出：身心障礙國中學生在畢業前一年召開轉銜會議，共二次的會議中，每次為每位學生在ITP會議裡所使用的時間為11-30分鐘，且主動轉移學生資料，使ITP之評估和製定能順利進行，若能規劃得更具全面性、轉銜之教育及輔助更能切實銜接，將能使學生轉銜計劃進行得更為妥善。

陳文鏗（2005）探討台北市國中資源班轉銜服務工作的現況，並了解教師對轉銜服務的意見，研究指出：在北市國中資源班之現況，國三學生轉銜目標為升學，教師身為轉銜服務工作主要負責人，也參加過各類轉銜會議，特殊學生家長參與會議困難多為時間上無法配合，教師期望全體教職員亦能共同協助此方面之相關責任。

參、高中職階段轉銜服務之相關研究

陳麗如(2000)探討高中職特殊教育學校(班)學生離校轉銜服務需求與服務取得的現象，研究指出：台灣地區高中職特殊學生對離校轉銜服務之需求偏高，然而轉銜服務的取得卻偏低，導致學生無法獲得妥善的安排；而部份學生服務之取得卻又高過其需求程度，又造成部份服務資源浪費。

林和姻(2003)探討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轉銜服務的內涵及需求與供給現況，研究指出：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對升學轉銜服務各向度的需求最高是生涯探索與升學準備，其次為學業能力養成、認識大專院校，而學校提供之服務首重學業能力之養成，其次為生涯探索與升學準備、認識大專院校之相關服務則提供較少，學生對升學大專院校轉銜之部份，實則需求較高。

上述得知，國內關於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的研究日益增加，我們樂見轉銜服務受到更多的關注。目前多以身心障礙之就業、升學、需求、生活等目標進行分析，亦探究關於學前階段發展遲緩兒童，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之轉銜或升學服務實施狀況及困難，應加以改善，使轉銜服務受到更多關注，便能造福身心障礙學生。綜上，鑑於雲林縣之新移民家庭、單親家庭及隔代教養家庭數日益漸增，在經濟及文化不利因素下導致許多需要特教服務之學生，也更彰顯轉銜服務之重要性，另查目前國內於雲林縣國小學習階段並無轉銜服務之相關研究產出，爰本研究於雲林縣各國小學校探討轉銜實施情形及轉銜實施成效兩個現況層面，且期於不同背景變項下之家庭、學校、社會環境皆能共構出一個對身心障礙學生有實質幫助的鷹架，並提供相關單位於推行國小轉銜服務之參據。

第三章 研究設計

本研究採調查研究法，以問卷調查及統計分析方式，在探討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之實施現況，了解轉銜服務的實施情形及實施成效，以及特教業務承辦人的背景。本章內容共分五節，第一節說明本研究之研究架構；第二節說明本研究之研究對象；第三節說明本研究之研究工具；第四節敘述本研究之研究步驟，第五節說明本研究之資料處理與分析。以下就各節分別敘述之。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架構如圖3-1所示。轉銜服務現況包括1. 思考召開轉銜會議的時機、2. 召開ITP會議的次數、3. 每次召開ITP會議的時間、4. 轉銜服務的相關人員、5. 轉移學生資料的態度、6. 撰寫ITP的勝任度、7. 對ITP的實施成效、及8. 現有ITP格式的應用等；轉銜服務實施成效包括五個向度，分別為1. 評估系統、2. ITP製定、3. 相關機構人員之協調統整、4. 資料建立與轉移、及5. 教育與輔導等。依受試者個人背景變項部分，分為九項即：1. 學校所在地、2. 學校規模、3. 性別、4. 年齡、5. 主要擔任職務、6. 任教班級、7. 教學年資、8. 特教年資、及9. 特教學分修習情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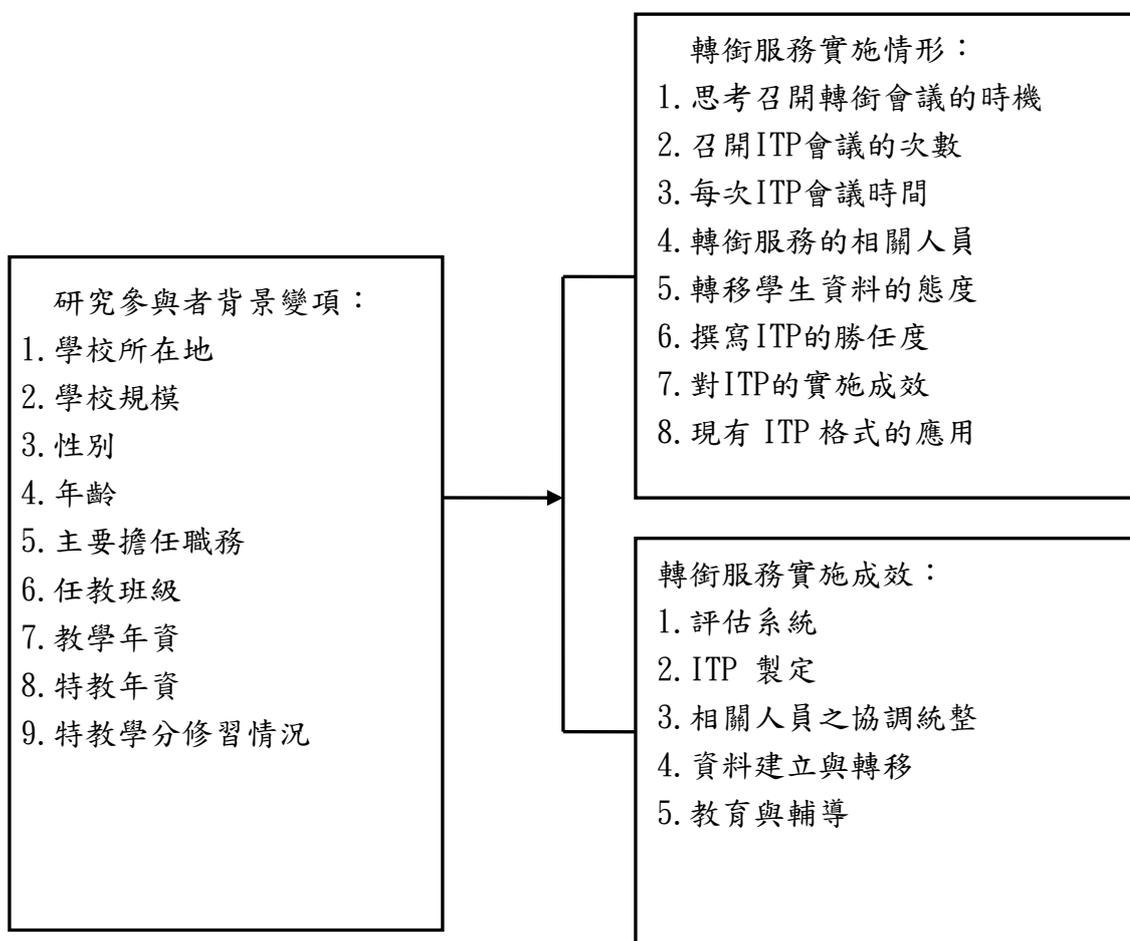


圖3-1 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一百學年度雲林縣縣內所有154間國小（含私立維多利亞小學）為調查研究對象。研究者以郵寄方式將問卷寄達學校，函請各校特教業務人填寫問卷，以其了解雲林縣特教業務承辦人在轉銜服務情形與實施成效。

表3-1

雲林縣內所有國小學校類型一覽表

編號	國小校名	類型	編號	國小校名	類型	編號	國小校名	類型
1	麥寮國小	一般	53	潮厝國小	一般	105	飛沙國小	一般
2	興華國小	一般	54	土庫國小	一般	106	林厝國小	一般
3	橋頭國小	一般	55	宏崙國小	偏遠	107	三崙國小	一般
4	明禮國小	一般	56	馬光國小	一般	108	建陽國小	一般
5	豐安國小	偏遠	57	埤腳國小	一般	109	南光國小	偏遠
6	崙背國小	一般	58	後埔國小	一般	110	鹿場國小	偏遠
7	豐榮國小	一般	59	秀潭國小	一般	111	建華國小	一般
8	大有國小	一般	60	新庄國小	偏遠	112	內湖國小	偏遠
9	中和國小	一般	61	虎尾國小	一般	113	明德國小	偏遠
10	陽明國小	一般	62	立仁國小	一般	114	大埤國小	一般
11	東興國小	一般	63	大屯國小	一般	115	舊庄國小	一般
12	二崙國小	一般	64	中溪國小	一般	116	嘉興國小	一般
13	三和國小	一般	65	光復國小	偏遠	117	聯美國小	一般
14	油車國小	一般	66	中正國小	一般	118	仁和國小	一般
15	大同國小	一般	67	平和國小	一般	119	元長國小	一般
16	永定國小	一般	68	廉使國小	一般	120	客厝國小	一般
17	義賢國小	偏遠	69	惠來國小	一般	121	新生國小	一般
18	旭光國小	一般	70	拯民國小	一般	122	山內國小	偏遠
19	來惠國小	一般	71	安慶國小	一般	123	仁德國小	一般
20	文昌國小	一般	72	斗南國小	一般	124	忠孝國小	偏遠
21	中山國小	一般	73	文安國小	一般	125	仁愛國小	偏遠
22	廣興國小	一般	74	僑真國小	一般	126	信義國小	偏遠
23	安定國小	一般	75	大東國小	一般	127	和平國小	一般
24	吳厝國小	一般	76	石龜國小	一般	128	口湖國小	一般
25	大興國小	一般	77	重光國小	一般	129	文光國小	一般
26	文賢國小	一般	78	鎮西國小	一般	130	金湖國小	一般
27	文興國小	一般	79	鎮東國小	一般	131	下崙國小	一般
28	荊桐國小	一般	80	溝壩國小	一般	132	崇文國小	偏遠

29	饒平國小	一般	81	梅林國小	一般	133	成龍國小	偏遠
30	大美國小	一般	82	溪洲國小	一般	134	台興國小	偏遠
31	六和國小	一般	83	雲林國小	一般	135	頂湖國小	偏遠
32	僑和國小	一般	84	保長國小	一般	136	過港國小	偏遠
33	育仁國小	一般	85	鎮南國小	一般	137	興南國小	偏遠
34	林內國小	一般	86	林頭國小	一般	138	水燦林國小	一般
35	重興國小	一般	87	斗六國小	一般	139	蔦松國小	一般
36	九芎國小	一般	88	公誠國小	一般	140	尖山國小	一般
37	成功國小	一般	89	維多利亞	一般	141	宏仁國小	一般
38	林中國小	一般	90	古坑國小	一般	142	文正國小	一般
39	民生國小	一般	91	東和國小	一般	143	誠正國小	偏遠
40	台西國小	一般	92	華南國小	偏遠	144	中興國小	偏遠
41	崙豐國小	一般	93	華山國小	偏遠	145	和安國小	特偏
42	泉州國小	一般	94	永光國小	一般	146	大興國小	偏遠
43	新興國小	一般	95	棋山國小	一般	147	南陽國小	一般
44	尚德國小	偏遠	96	桂林國小	偏遠	148	北辰國小	一般
45	東勢國小	一般	97	樟湖國小	特偏	149	好收國小	一般
46	安南國小	一般	98	草嶺國小	特偏	150	育英國小	一般
47	明倫國小	一般	99	興昌國小	一般	151	東榮國小	一般
48	同安國小	一般	100	山峰國小	特偏	152	朝陽國小	一般
49	龍潭國小	一般	101	水碓國小	一般	153	僑美國小	一般
50	褒忠國小	一般	102	新光國小	一般	154	辰光國小	一般
51	龍巖國小	一般	103	四湖國小	一般	155		
52	復興國小	偏遠	104	東光國小	一般	156		

資料來源：雲林縣政府教育處，<http://www.boe.ylc.edu.tw>，檢索日期：2011年11月15日。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使用之「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問卷」（請參閱附錄一），係由涂振源（2008）所編製之「台東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問卷」，經獲得編製者同意後改編使用（請參閱附錄二）。問卷的內容共包括三個部分：基本資料八題、轉銜服務情形八題及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五十五題。研究者基於研究需要，修改問卷中第一部份基本資料的內容，加列學校規模、性別、年齡等項目，修改主要職務及任教班級二項內容文字。第二部分轉銜服務情形之內容，亦即本研究問卷之主要內容幾乎全部保留。將依研究工具內容與編制過程分述如下：

壹、研究工具內容架構

問卷內容包含研究參與者個人背景變項、轉銜服務實施情形變項、轉銜服務實施成效變項，分述如下：

一、研究參與者個人背景變項

- (一) 學校所在地：1. 一般地區、2. 偏遠地區、3. 特殊偏遠地區。
- (二) 學校規模：1. 6班（含）以下、2. 7班~12班、3. 13班~24班、4. 25~48班、
5. 49班以上
- (三) 性別：1. 男性、2. 女性。
- (四) 年齡：1. 30歲（含）以下、2. 31-40歲、3. 41-50歲、4. 51歲以上
- (五) 主要擔任職務：1. 主任（含教導主任、輔導主任）、2. 組長、3. 承辦人、
4. 其他。
- (六) 任教班級：1. 自足式特教班、2. 資源班、3. 普通班、4. 其他。
- (七) 教學年資：含行政及代課年資，由受試者填寫。
- (八) 特教年資：由受試者填寫。
- (九) 特教學分修習情況：1. 特教系所畢業、2. 非特教系所畢業，但取得特教學分20學分以上、3. 無特教學分，只含一般教育學分20學分以上、4. 其他。

二、轉銜服務實施情形變項

- (一) 思考召開轉銜服務的時機：1. 學生畢業前二個月內、2. 學生畢業前一學期至前二個月時、3. 學生畢業前一年至前一學期時、4. 學生畢業前一年以前、5. 學生一進到本班不久時、6. 其他。
- (二) 召開ITP會議的次數：1. 0 次、2. 一次、3. 二次、4. 三次或以上。
- (三) 召開ITP會議的時間：1. 未召開、2. 10 分鐘、3. 11-30 分鐘、4. 31-60分鐘、5. 1-2 小時、6. 2 小時以上。
- (四) 轉銜服務的相關人員：1. 導師、2. 任課老師、3. 家長、4. 學生、5. 行政人員、6. 治療師、7. 醫師、8. 社工員、9. 未來安置單位人員、10. 其他。
- (五) 轉移學生資料的態度：1. 很主動（只要知道學生的就學單位，便主動將資料轉移過去）、2. 會配合（只要學生的就學單位行文或電話要求，即會轉移過去）、3. 較被動（覺得沒意義，所以不一定會將資料轉移過去）。
- (六) 撰寫ITP的勝任度：1. 非常好、2. 不錯、3. 不理想、4. 很差。
- (七) 對ITP的實施成效：1. 非常好、2. 不錯、3. 不理想、4. 很差。
- (八) 現有ITP格式的應用：1. 非常適當、2. 不錯、3. 不理想、4. 很差。

三、轉銜服務實施成效變項

- (一) 評估系統：1. 會評估學生適合的轉銜目標、2. 會評估學生內在條件、3. 會評估學生各方面的轉銜需求、4. 會評估學生家人之期望、5. 會評估學生轉銜所需的學習內容、6. 會評估學生轉銜所需的相關服務、7. 會評估學生所需的輔具、8. 會評估外在環境條件或問題、9. 會評估學生轉銜至下一階段可能應用的資源、10. 會定期評估轉銜工作執行的進度或狀況。
- (二) ITP製定：1. 撰寫符合學生條件的ITP內容、2. ITP中具體呈現介入方案、3. ITP內容涵蓋學生全面性的生涯轉銜內容、4. 學生參與ITP 的擬定、5. 家長參與ITP的擬定、6. 其他相關人員視需要參與ITP 的擬定、7. 切實召開ITP會議、8. 依需要或執行情況調整ITP內容。

- (三) 相關機構人員之協調統整：1. 成立健全的轉銜服務小組、2. 學生需求、學習、活動的決定是基於相關人員共同做的決定、3. 轉銜服務內容有經過相關人員確定認可、教師、4. 專業人員與家長了解彼此之工作權責、5. 各機構間能適當的協調統整、6. 學制間能適當的協調統整、7. 學生離校前有/會邀請未來安置單位人員召開轉銜輔導會議、8. 未來安置單位有/會邀請貴校人員召開轉銜輔導會議、9. 貴校會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參與轉銜服務工作、10. 您覺得所擬定之轉銜服務內容具有整體性。
- (四) 資料建立與轉移：1. 充分搜集學生相關資料以建立ITP檔案、2. 建立各類專業服務資料、3. 搜集未來安置單位之相關資訊以便做適當選擇、4. 將學生相關資料轉移未來安置單位、5. 對未來安置單位提供學生輔導建議方案以使學生及早適應、6. 於學生安置後六個月內追蹤學生轉銜適應之狀況。
- (五) 教育與輔導：1. 依據ITP內容進行轉銜服務、2. 將轉銜目標放入IEP中與現行課程結合、3. 安排學生至未來可能安置單位參觀、4. 為學生轉銜所進行的課程內容具有功能性、5. 將相關專業人員的建議融入教育或輔導中、6. 運用社區資源，以社區本位對學生進行教學、7. 學生的教育與輔導內容具個別性、8. 培養學生自我決策能力的表現、9. 訓練學生獨立生活的能力、10. 相關單位有對貴校執行監督輔導措施、11. 規劃學生家庭輔導方案。

貳、問卷編製過程

問卷編製過程包含初稿的改編、預試及分析，最後完成問卷，說明如下：

- 一、據研究目的的需要，參考涂振源（2008）「台東縣國小轉銜服務問卷」，修改編製而成問卷「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問卷」。
- 二、實施預試：抽取本研究母群之十五位受試者進行問卷之預試，以檢視本問卷之效度與可行性，及能掌握之目的功能。

第四節 研究步驟

本研究主要在探討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之實施情形及實施成效，及其承辦人員之背景。研究步驟如下：

- 一、決定研究方向：與教授討論研究題目後，蒐集並閱讀相關文獻，擬定論文研究主題。
- 二、選定調查工具：依據研究目的與文獻探討結果，採用涂振源（2008）所編製之「台東縣小學轉銜服務實施問卷」進行施測。
- 三、進行問卷調查：本研究以雲林縣內所有國小為調查對象，共寄發154份問卷。問卷寄發後，為能有效掌握回收率，以電話聯繫部分學校人員。
- 四、資料整理與統計分析：以 SPSS12.0 版套裝程式建立資料，將回收問卷之填答內容逐一輸入。以 SPSS12.0 版套裝程式進行資料的統計及分析。
- 五、撰寫論文：依據問卷資料的統計分析結果，提出結論與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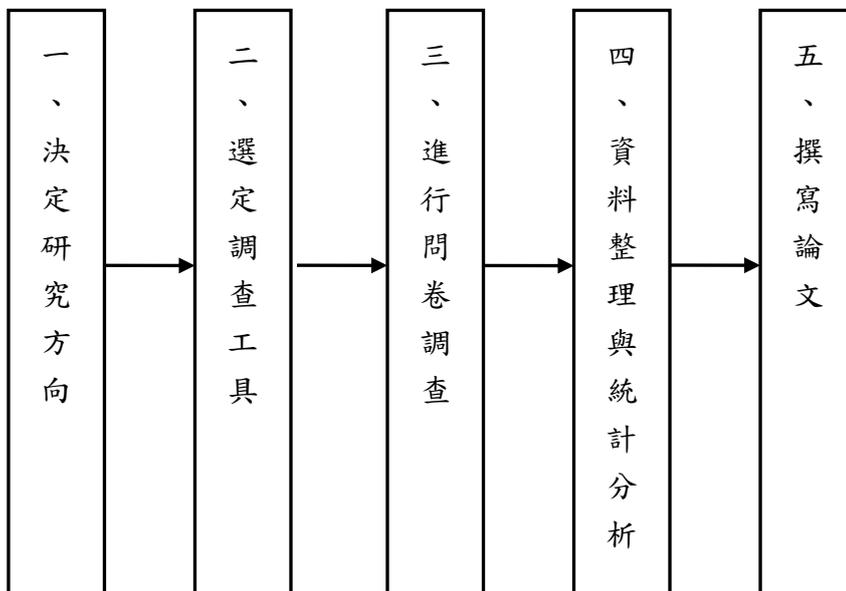


圖3-2 研究步驟

第五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本研究以 SPSS12.0 版套裝程式進行各項統計分析。

一、以描述性統計（次數分配與百分比）描述樣本基本資料的分布情形，並了解研究參與者之背景。

二、以描述性統計（次數分配與百分比）描述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的實施情形，以回答下列待答問題：

- （一）雲林縣國小在思考召開轉銜會議時機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二）雲林縣國小在召開ITP會議次數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三）雲林縣國小在召開ITP會議時間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四）雲林縣國小在轉銜服務相關人員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五）雲林縣國小在轉移學生資料態度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六）雲林縣國小在撰寫ITP工作勝任度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七）雲林縣國小在對ITP工作的成效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 （八）雲林縣國小對ITP格式在應用上之實施情形如何？

三、以t檢定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來比較不同背景變項的雲林縣國小特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以回答下列待答問題：

- （一）不同地區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二）不同學校規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三）不同年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四）不同性別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五）不同年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六）不同教育年資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七）不同專業背景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 （八）不同職務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執行國小轉銜服務有何差異情形？

四、以描述性統計（平均數與標準差）描述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的實施成效，以

回答下列待答問題：

- （一）在評估系統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較佳之項目如何？
- （二）在ITP製定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佳之項目如何？
- （三）在相關人員協調統整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佳之項目如何？
- （四）在資料建立與轉移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佳之項目如何？
- （五）在教育與輔導向度上之實施成效以及在實施成效佳之項目如何？

五、以 t 檢定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來比較不同背景變項的雲林縣國小特教承辦人

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以回答下列待答問題四：

- （一）不同地區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 （二）不同學校規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 （三）不同性別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 （四）不同年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 （五）不同教育年資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 （六）不同專業背景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 （七）不同職務之特教業務承辦人，在國小轉銜服務實施成效上有何差異情形？

參考文獻

中文部份

- 王姿元(1998)。智能障礙者的轉銜支持系統，**特教園丁**，14(3)，43-46。
- 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實施要點(2000)。
- 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案轉銜服務資料通報注意事項(2003)。
- 完成國民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1997)。
- 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設置與實施辦法(1999)。
- 吳慧英(1999)。探討父母對身心障礙子女發和轉銜的影響力。**特教園丁**，14(4)，34-38。
- 身心障礙者接受社會福利服務轉銜實施要點(2005)。
-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2007)。
- 李慧貞(2002)。**學前啟聰班轉銜服務之研究---以回歸國小普通班之重度聽障兒童為個案**(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中師範學院，台中市。
- 李燕萍(2005)。**啟智班學生國小轉銜服務現況調查、方案設計及實施成效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花蓮師範學院，花蓮縣。
- 李冠瑩(2007)。**南部地區國小啟智班轉銜工作執行現況與相關問題之探討**(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南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台南市。
- 沈姝真(2008)。**高雄地區國中資源班對轉銜態度與服務現況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屏東縣。
- 林宏熾(1996)。身心障礙者全方為的社會福利---無接縫式的生涯轉銜與規劃。**社會福利**，127，14-19。
- 林宏熾(1998)。從美國身心障礙者相關法案-談我國身心障礙者之生涯轉銜服務。**特殊教育季刊**，69，1-7。
- 林宏熾(1999)。身心障礙者轉銜教育與服務的回顧與前瞻，**特教園丁季刊**，15(2)，1-10。
- 林宏熾(2000)。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教育。載於林寶貴主編，**特殊教育理論與**

- 實務（第二十章）**。台北：心理出版社。
- 林宏熾（2005）。**身心障礙者生涯規劃與轉銜教育**。台北；五南。
- 林幸台（2001）。身心障礙者生涯發展與轉銜服務。**中等教育**，52(5)，26-37。
- 林惠芳（2001）。對轉銜服務的基本認識。**推波引水**，33，3-4。
- 林婉媛、林琴珠（2002）。從美國轉銜計畫論特教學校的做法。**師友月刊**，3，11-14。
- 林和姻（2003）。**高中職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轉銜服務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彰化縣。
- 林素鳳（2006）。**彰化縣國小特教教師轉銜服務實施現況與需求調查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中市。
- 周玫君、林宏熾（2004）。身心障礙者父母參與轉銜服務的理想與實務。**特殊教育季刊**，92，24-31。
- 邱瑜瑾、許素彬（2003）。國中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之研究—社會體系觀點。**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7（1），99-161。
- 紀瓊如（2006）。**台南縣市身障學生家長參加 ITP 會議及 ITP 會議之調查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南大學，台南市。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2003）。
- 特殊教育法（2004）。
- 特殊教育通報網（2007）。取自 <http://www.set.edu.tw/>。
- 涂振源（2008）。**台東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現況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東大學，台東縣。
- 許天威、吳訓生（2002）。我國身心障礙者教育實施現況與發展方向之研究。**特殊教育學報**，13，179-219。
- 陳素勤（1998）。美國特殊教育之轉銜。**技藝教育雙月刊**，17，4-7。
- 陳偉仁（1999）。身心障礙者的生涯新契機—從「無接縫式轉銜」談起。**傳習**，

17, 51-67。

- 陳錦香 (2001)。特殊教育轉銜服務與專業團隊合作。推波引水, 33, 5-6。
- 陳姿蓉 (1997)。淺談學前特殊兒童轉銜計畫。特教園丁, 12 (4), 40-43。
- 陳亭仔 (2002)。重度智能障礙成人階段生涯轉銜服務之研究—以台北市陽明教養院為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彰化縣。全國碩博士論文資訊網, 取自, 090NCUE0284016。
- 陳麗如 (2000)。高中職特殊教育學校(班)學生離校轉銜服務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 彰化縣。
- 陳麗如 (2001)。我國轉銜服務相關條文之整述與評析。特殊教育季刊, 81, 19-27。
- 陳麗如 (2002)。從美國 DCDT 研討會議省思台灣地區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工作之發展。特殊教育季刊, 85, 12-17。
- 陳麗如 (2004)。國民中小學轉銜服務工作之執行現況研究。特殊教育學報, 20, 141-170。
- 陳文鎧 (2005)。臺北市國中資源班轉銜服務現況與教師意見之調查(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台北市。
- 張淑燕 (1997)。障礙青少年轉銜階段父母的角色。特教園丁, 3 (12), 7-11。
- 張琴音 (1999)。發展遲緩兒童轉銜服務之探討。台東特教, 9, 31-49。
- 張素貞 (2001)。身心障礙者轉銜教育服務規劃與評鑑。測驗與輔導, 166, 3495-3498。
- 黃碧玲 (2002)。國小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現況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中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 台中市。
- 雲林縣國民中小學暨公私立幼稚園所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轉銜、輔導實施方案 (2004)。
- 雲林縣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轉銜服務作業要點 (2004)。
- 楊雅惠、林幸台 (2002)。高職聽障教育教師轉銜服務知能調查研究。東台灣特

殊教育學報，4，203-218。

劉民專（2002）。國中智能障礙學生升學與就業轉銜服務需求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彰化縣。

魏俊華（1996）。特殊兒童的轉銜方案。國教之聲，30（1），4-10。

謝淑珍（2001）。特殊需求幼兒轉銜服務之探討。國小特殊教育，31，48-54。

謝君琳、王家玲（2003）。許身心障礙者一個未來—談生涯轉銜整合計劃。國教輔導，42（3），28-31。

簡貝珊（2003）。啟聰班學生轉銜服務現況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東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台東縣。

英文部份

- Benz, M. R., & Halpern, A. S. (1987). Transition services for secondary students with mild disabilities: A statewide perspective. *Exceptional Children*, 53(6), 507-514.
- Brolin, D. E. (1995). *Career education: A functional life skill approach* (3rded.). Columbus, OH: Prentice-Hall.
- Clark, G. R., & Kolstoe, O. P. (1987). *Carrer development and transition for adolescents with disabilities* (3rded.). MA: Allyn & Bacon.
- Halpern, A. S. (1994). The transition of youth with disabilities to Adult life: A position statement of the division on career development and transition. *Career Development for Exceptional Individuals*, 17(2), 115-124.
- Inge, K. J. (1992) . *Transition from school to adulthood for young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Nation Institution on Disability and Rehabilitation Research, Washington, DC. (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 350-406).
- Levinson, E. M. (1998). *Transition-facilitating the postschool adjustment of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 Colorado: Westview Press.
- Marlene, D. (1992) . *Putting transition planning in the IEP Process*. California (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 347-777).
- McKenzie, R. G., & Houk, C. S. (1993). Across the great divide: *transition* form elementary to secondary settings for students with mild disabilities. *Teaching Exceptional Children*, 25(2), 16-20.
- Repetto, J. B., & Correa, V. I. (1996). Expanding views on transition. *Exceptional Children* ,62(6), 551-563.
- Will, M. (1984). *OSERs programming for the transition of youth with disabilities: Bridges from school to working life*. Washington, D. C: Office of Special Education and Rehabilitative Services.

雲林縣國小轉銜服務實施問卷

親愛的主任/老師，您好：

首先，感謝您撥冗填答這份問卷。

本問卷主要目的在瞭解雲林縣國小特殊教育轉銜服務的實際情形，內容共包括二個部分：第一部分在取得您的基本資料；第二部分在瞭解您在為您的學生進行轉銜服務時的工作內容與阻礙現象。

非常感謝您所提供的寶貴資料，並麻煩您將問卷填寫完成後，利用所附之回郵信封寄回。本問卷純供學術研究之用，敬請放心填答。最後，致上感謝之意，謝謝您！

國立台東大學教學科技碩士在職專班

研究生：劉仕容

指導教授：劉明松博士 敬上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填答基本資料

1. 學校所在地： (1) 一般地區 (2) 偏遠地區 (3) 特殊偏遠地區
2. 學校班級規模： (1) 6班（含）以下 (2) 7班~12班 (3) 13班~24班
 (4) 25~48班 (5) 49班以上
3. 性別： (1) 男 (2) 女
4. 年齡： (1) 30歲（含）以下 (2) 31-40歲 (3) 41-50歲 (4) 51歲以上
5. 主要擔選任務(單選)： (1) 主任（含教導主任、輔導主任） (2) 組長
 (3) 承辦人 (4) 其他：_____
6. 任教班級： (1) 自足式特教班 (2) 資源班 (3) 普通班
 (4) 其他：_____
7. 教學（含行政及代課）年資：_____年（其中含特教：_____年）
8. 特教選分修習情況： (1) 特教系所畢業
 (2) 非特教系所畢業，但取得特教學分20學分以上
 (3) 無特教學分，只含一般教育學分20學分以上
 (4) 其他：（請註明）_____

第二部分-轉銜服務情形

本部分主要在從您的轉銜工作經驗，了解目前雲林縣特殊教育轉銜工作的困境。其中所指

- (1) 「未執行」：是指未曾執行該項目。
- (2) 「少部分執行」：意指有/會執行該項目，但您認為執行過程不是很有結構，或執行效果不理想。
- (3) 「大部分執行」：表示有/會經過一定的程序執行該項目，但您認為執行過程仍有未盡周延處，或執行效果仍有改進的空間。
- (4) 「全力執行」：表示有經過一定具體的程序執行該項目，並且您認為所執行過程嚴謹或執行效果良好。

一、基本問題：

1. 一般而言，您在何時開始（會）具體地思考學生的轉銜問題？
 - (1) 學生畢業前二個月內
 - (2) 學生畢業前一學期至前二個月時
 - (3) 學生畢業前一年至前一學期時
 - (4) 學生畢業前一年以前
 - (5) 學生一進到本班不久時
 - (6) 其他，何時：_____
2. 貴校在學生畢業前一年內，共召開幾次ITP會議？
 - (1) 0次 (2) 一次 (3) 二次 (4) 三次或以上
3. 在召開個別化轉銜計畫ITP會議時，平均每次每位學生花費多少的時間？
 - (1) 未召開 (2) 10分鐘以內 (3) 11-30 分鐘
 - (4) 31-60 分鐘 (5) 1小時 (6) 2小時以上
4. 一般而言，貴校在為學生進行轉銜服務時，以下哪些人員會執行或接觸相關工作？（可複選）
 - (1) 導師 (2) 任課老師 (3) 家長
 - (4) 學生 (5) 行政人員 (6) 治療師
 - (7) 醫師 (8) 社工員 (9) 就業輔導員
 - (10) 未來安置單位人員 (11) 其他_____
5. 在將學生資料轉移至下一個就學單位之工作上，您一般的態度如何？
 - (1) 很主動（只要知道學生的就學單位，便主動將資料轉移過去）
 - (2) 會配合（只要學生的就學單位行文或電話要求，即會轉移過去）
 - (3) 較被動（覺得沒意義，所以不一定會將資料轉移過去）
6. 在撰寫學生的ITP工作執行上，您覺得勝任度如何？
 - (1) 非常好 (2) 不錯 (3) 不理想 (4) 很差

7. 在對學生的ITP工作執行上，您覺得成效如何？
 (1) 非常好 (2) 不錯 (3) 不理想 (4) 很差
8. 您覺得現有ITP格式在應用上，是否適當？
 (1) 非常適當 (2) 不錯 (3) 不理想 (4) 很差

二、評估系統：您在為學生進行轉銜教育與服務時，以下各項的評估情形如何？

	少	大		
	未	部	部	全
	執	分	分	力
	行	行	行	行
	↓	↓	↓	↓
	(1)	(2)	(3)	(4)
1. 評估學生內在條件（如障礙程度、性向、興趣、能力... 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評估學生各方面的轉銜需求（如就醫、就養、就學、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評估學生家人之期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評估學生適合的轉銜目標（例如進入特殊學校或不就學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評估學生轉銜所需的學習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評估學生轉銜所需的相關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評估學生所需的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評估外在環境條件或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評估學生轉銜至下一階段可能應用的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定期評估轉銜工作執行的進度或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如果您覺得有未周延之處，您所遭遇的阻礙為何？_____

三、ITP(個別化轉銜計畫)製定:您在為學生製定ITP時，

對於以下工作執行情形如何？

	少	大		
	未	部	部	全
	執	分	分	力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	↓	↓	↓
	(1)	(2)	(3)	(4)
1. 撰寫符合學生條件的 ITP 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ITP中的具體呈現介入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ITP內容涵蓋學生全面性的生涯轉銜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學生參與ITP的擬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家長參與ITP的擬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相關人員視需要參與ITP的擬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切實召開ITP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依需要或執行情況，調整ITP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如果您覺得有未周延之處，您所遭遇的阻礙為何?_____

四、相關機構人員之協調統整:您在計劃或執行轉銜服務

時，與相關機構人員之協調統整情形如何?

	少	大		
	未	部	部	全
	執	分	分	力
	行	執	執	執
		行	行	行
	↓	↓	↓	↓
	(1)	(2)	(3)	(4)
1. 成立健全的轉銜服務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生需求、學習、活動的決定是基於相關人員共同做的決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轉銜服務內容有經過相關人員確定認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教師、專業人員與家長了解彼此之工作權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各機構間能適當的協調統整(例如教育單位社福單位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學制間能適當的協調統整(國小與國中的的協調統整，或國中與高中的的協調統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學生離校前有/會邀請未來安置單位人員召開轉銜輔導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未來安置單位有/會邀請貴校人員召開轉銜輔導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貴校會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參與轉銜服務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您覺得您所擬定之轉銜服務內容，具有整體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如果您覺得有未周延之處，您所遭遇的阻礙為何? _____				

五、資料建立與轉移:您對轉銜相關的資料通常如何建立、處理?

	少	大		
	未	部	部	全
	執	分	分	力
	行	執	執	執
		行	行	行
	↓	↓	↓	↓
	(1)	(2)	(3)	(4)
1. 充分搜集學生相關資料以建立ITP檔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建立各類專業服務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搜集未來安置單位之相關資訊，以便做適當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將學生相關資料轉移未來安置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對未來安置單位提供學生輔導建議方案，以使學生 及早適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於學生安置後六個月內，追蹤學生轉銜適應支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如果您覺得有未周延之處，您所遭遇的阻礙為何?	_____			

六、教育與輔導:為了使學生順利轉銜，您所進行的教育

或輔導內容如何?

	少	大		
	未	部	部	全
	執	分	分	力
	行	執	執	執
		行	行	行
	↓	↓	↓	↓
	(1)	(2)	(3)	(4)
1. 依據ITP內容進行轉銜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將轉銜目標放入學生ITP中，與現行課程結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安排學生至未來可能安置單位參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為學生轉銜所進行的課程內容具有功能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將相關專業人員的建議融入教育或輔導中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運用社區資源，以社區本位對學生進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學生得教育與輔導內容具個別性（考量學生障礙程度、 性向、喜好、志願、興趣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培養學生自我決策能力的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訓練學生獨立生活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相關單位有對貴校執行監督輔導措施（如對應入學而未就 學者，教育單位有造冊通報貴校及社政單位追蹤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規化學生家庭輔導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如果您覺得有未周延之處，您所遭遇的阻礙為何?_____

- 結束 -

- 謝謝您 -